

# 检察日报

PROCURATORATE DAILY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主办  
CN 11-0187 邮发代号 1-154



2025年12月11日 星期四  
第11092期 今日8版



以检察履职推动人文与经济交融共进

全国人大代表、国家级非遗项目（苏绣）代表性传承人 姚建萍



江苏省实体经济根基深厚，江苏省检察机关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保护、市场准入、公平竞争等服务机制，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严惩侵犯重点领域、新兴产业、关键核心技术的犯罪行为，为科技创新、产业创新、企业创新筑牢法治屏障。

作为苏绣传承人，我始终关注产业发展中的人才培养、知识产权保护、市场规范等问题。江苏省检察机关依法履职，梳理苏绣在著作权、商标权、外观设计专利、商业秘密等方面保护短板，推动构建系统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助力苏绣产业发展。希望检察机关持续加强文化产业司法保障，推动人文与经济交融共进、协同发展。

扫码看视频

□王维夷 本报记者 周蔚 卢志坚

绿茵场上足球翻飞，看台上呐喊震天。2025年江苏省城市足球联赛火爆出圈，不仅点燃了全民运动热情，更带动文旅消费市场持续升温，成为江苏经济强劲跃动的注脚。

江苏，GDP连续多年稳居全国第二位，制造业规模长期领跑全国，区域差距为全国最小省份之一，在GYBrand编制的2025年度中国百强城市榜单中，13个设区市“全员晋级”，是全国唯一“满员上榜”省份。

今年3月5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江苏代表团审议时强调，江苏要把握好挑大梁的着力点，在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上打头阵，在推进深层次改革和高水平开放上勇争先，在落实国家重大发展战略上走在前，在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上作示范。

江苏省检察机关锚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按照最高检党组的部署，将服务保障经济健康发展作为履责使命与服务大局的结合点、着力点，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推动全省营商环境迈向更优。

法治赋能，深耕产业集群沃土

南京江北新区作为国家级新区与自贸试验区“双区叠加”发展高地，集聚多家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和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生命健康产业是南京江北新区三大新兴产业之一。走进南京江北新区生物医药谷树屋13幢服务大厅，“向新而行”检察工作站的牌子格外醒目。

(下转第二版)



扫码看视频

## 传递代表委员声音 展现民主法治进步

检察日报社举行《声音周刊》创刊1000期座谈会

本报北京12月10日电（记者张璇）12月10日，检察日报社举行《声音周刊》创刊1000期座谈会，以“让‘声音’更有力量！”为主题，回顾周刊发展历程，总结办刊经验成果，共商未来发展路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新闻局、最高人民检察院办公厅、新闻办有关负责人以及5位来自法学界、法律实务界的全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嘉宾出席并参与研讨。

作为中国法治类媒体中第一份全面报道代表委员工作的周刊，《声音周刊》自2004年8月16日创刊以来，始终坚守“代表声音，代表人民的声音”的办

出了宝贵的意见建议。

最高检办公厅负责人从“成为好品牌、传播好声音、发挥好作用”三个方面肯定了《声音周刊》创刊1000期以来取得的成效，并希望《声音周刊》继续当好检察机关自觉接受监督的桥梁纽带，继续讲好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检察故事，继续做好推进中国民主法治建设的先行者。

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新闻局负责人指出，《声音周刊》要始终坚持正确导向，继续深耕人大制度宣传和代表履职报道，生动讲好代表故事，有效传递人民声音。全国人大常委会办

公厅新闻局将进一步为《声音周刊》提供支持，一同做好人大代表的履职报道。

检察日报社负责人表示，站在1000期的新起点，《声音周刊》要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落实最高检党组关于代表委员联络工作和检察新闻宣传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把准“政治航标”，坚定初心使命，做好精准服务，坚持守正创新，优化日常联络，为讲好新时代中国法治故事、代表委员故事、检察故事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工伤维权遇难题，检察和解破困局

###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 一 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 一

□本报记者 闫晶晶

“受伤后，我的膝盖一直不好，也不能出去打工，我要求的赔偿却一直得不到解决，当时真的是绝望了……”近日，曾因工伤维权陷入劳动争议纠纷的陈某签署了和解协议，并当场拿到了令她满意的补偿金。“都过去了。往后的日子要好好。”陈某说。

这是山西省检察院太原铁路运输分院（下称“太原铁检分院”）办理的一起劳动争议纠纷申请检察监督案件。

2022年，陈某入职山西某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下称“某劳务公司”），从事木工工作。同年6月25日，陈某在工地工作时不慎从高处跌落摔伤。

住院治疗后，为了尽快拿到赔偿

金，2022年7月22日，在未进行伤残等级鉴定的情况下，陈某一夫雷某与用人单位签订《工伤补偿协议书》，约定除已付医疗费外，由用人单位再支付“一次性补助金”11万元，双方劳动关系解除，陈某自愿放弃仲裁、诉讼等权利。

随后，陈某回到老家继续治疗，并申请了工伤认定及劳动能力鉴定。结果显示，陈某为九级伤残。陈某于是向用人单位提出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及停工留薪期的工资等多项主张，被用人单位拒绝。

在接下来的日子里，历经劳动争议仲裁，一审、二审、再审，有关部门均以《工伤补偿协议书》真实有效且已履行、不存在显失公平等理由，未能支持陈某的请求。陈某不服，向检察机关提出监督申请。

经审查，该案承办检察官、太原铁检分院民事检察部门负责人王彩虹发现该案在法律适用方面存在问题。“在落实工伤待遇时，‘私了’是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常用的处理方式，这种方式需要建立在双方明知各自权利义务的基础之上。本案中，签订《工伤补偿协议书》时，陈某尚未进行劳动能力鉴定，对自己放弃的保险待遇并不明知。后续的鉴定证实，协议书中约定的‘待遇’明显低于法定标准。此外，工伤赔偿不同于家庭日常事务，判决仅以夫妻关系就认定雷某表见代理行为有效，未审查相对人是否构成善意且无过失，这显失公平。”王彩虹表示。

“该案符合抗诉条件，但抗诉就能真正解决申请人的急难愁盼吗？”王彩虹陷入了思考，并努力寻求更有利于解决矛盾纠纷的突破口。

“一方面，陈某作为劳动者，工伤保险待遇未足额落实是其急难愁盼问题。若启动提请抗诉程序，案件审理周期长，陈某的合法权益无法得到确定、及时的保障。另一方面，某劳务公司面临实际经营困难，若进入强制执行程序，可能加剧企业生存压力，甚至引发连锁反应。”王彩虹对记者说道。

经过检察机关的多次沟通，用人单位和陈某都表露出和解的意向。在此基础上，承办检察官积极引导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协议，并由用人单位向陈某现场转账。双方当事人当场握手言和，陈某也撤回了监督申请。该案的办理最终实现了双方当事人都满意的“最优解”。

“民事检察和解是检察机关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的有效举措。在检察环节促成当事人和解，不仅有利于化解当事人之间的矛盾，更能以柔性手段防范和化解风险隐患，促进社会稳定。”太原铁检分院检委会专职委员乔慧峰表示，下一步，该院将继续发挥职能优势，积极探索多元化化解矛盾纠纷的路径，为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贡献检察力量。

## 宁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调研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

## 促进企业健康长远发展有实招

本报讯（记者单璐）“全区检察机关在强化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助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服务企业健康长远发展方面担当作为，成绩显著。”日前，宁夏回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对全区检察机关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开展专题调研，通过实地查看、听取汇报、座谈交流等方式，全面了解检察机关在服务保障企业发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方面的具体举措成效，并给予充分肯定。

调研组了解到，今年以来，宁夏检察机关以高质效办案为核心，以法治服务为牵引，以机制构建为保障，全力做好优化法治

综合履职，为地方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积极构建“线上+线下”多维普法宣传阵地，通过开展法治宣讲、观摩庭审等活动，提升全民法治意识。下一步，宁夏检察机关将深入贯彻落

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十五”规划建议的高质量发展要求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部署，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不断加强知识产权与新兴行业检察服务，畅通涉企诉求渠道，深化沟通协作机制，为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更优检察力量。

## 第六届依法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十大案例发布

贵州省检察机关依法追诉余某某拐卖儿童案等入选

本报北京12月10日电（记者郭荣荣）12月10日，全国妇联会同全国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中国女法官协会、中国女检察官协会、全国律协女律师协会在京联合发布第六届依法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十大案例。其中，由最高人民检察院指导、中国女检察官协会报送的2件案件入选，展现了检察机关在维护妇女儿童权益领域的积极作用。

记者采访获悉，中国女检察官协会报送的2件案件分别为“贵州省检察机关依法追诉余某某拐卖儿童案”“江苏省宿迁市检察机关整治网约房违规接纳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案”。前者系检察机关与公安机关协同作战，深挖余罪、精准指控，依法对拐卖儿童犯罪追加起诉，彰显了司法机关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零容忍”的坚定立场和“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履职要求。后者则是针对新兴业态监管盲区，检察机关在办理涉未成年人侵害案件过程中，充分发挥各项检察监督职能，并推动网约房行业规范治理与地方立法完善，体现了“办理一案、治理一片”的检察担当。

除上述最高检指导的两个典型案例外，本届十大案例中还有多起案例，从不同侧面反映出检察机关综合运用“四大检察”职能，主动融入社会协同保护网络，以法治方式切实提升妇女儿童权益的保护实效。例如，针对招聘环节存在的性别歧视问题，浙江省桐庐县检察院通过公益诉讼推动建立“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机制，协同人社、妇联等部门合力破除就业壁垒；针对农村征地补偿分配中侵犯妇女合法权益的情形，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区检察院通过制发检察建议，组织公开听证、依法提起诉讼等方式，督促行政机关纠正违法村规民约，维护妇女平等财产权。

据了解，“依法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十大案例”评选活动自2015年起已连续举办6届，逐渐成为展示我国法治建设与权益保障成果的重要品牌。本次评选中涉及检察履责的案例，不仅体现出近年来检察机关依法保障妇女儿童权益的办案成效，也呈现出检察机关从个案办理到类案监督、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履责深化，为今后相关领域司法实践与社会治理提供了有益参考。

### 在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下 见证十四五 检察新实践

## 渝江堰成功申遗背后的守护

□本报记者 查洪南 通讯员 苟大文 李昭

今年9月10日，在马来西亚吉隆坡召开的第四届世界灌溉论坛暨国家灌溉排水委员会第76届国际执行理事会会议上，传来了振奋人心的消息：四川省彭州市湔江堰成功入选2025年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名录。“湔江堰遗产体系的成功申遗，离不开检察公益诉讼的助力。”日前，彭州市检察院联合该市文物保护主管部门开展“回头看”时，该市文管所所长罗娟感叹道。

湔江堰始建于西汉时期，是一座承载两千年的华夏治水智慧的水利丰碑。湔江堰遗产体系丰富，涵盖水利工程遗存、非水利工程遗存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三大部分，兼具“水脉+文脉”的历史文化价值。

“强化重要文化和自然遗产、非物质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是“十四五”规划的重要部署。围绕这一要求，今年5月，彭州市检察院在开展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公益诉讼专项监督行动中，通过走访勘查、无人机航拍、专家评估等方式，查明湔江堰非水利工程遗存中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镇国寺塔、成都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三昧三摩崖造像等7处文物，存在私搭违法建筑、维护不到位、堆放大量杂物等问题，影响文物风貌和文物安全，致使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受损。

今年7月，彭州市检察院向行政主管部门、属地政府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开展文物本体保护，对破坏文物历史风貌行为进行调查处理。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单位协同开展文物本体抢险修复、违法建筑停工拆除、环境整治与风貌协调等工作，并完善管理制度，推动7处存在风险隐患的文物得到及时有效保护。

以此为契机，相关单位还对湔江堰遗产体系内的文物开展数字测绘与全面管护，累计完成341处文物专题图测量制作，安装312处不可移动文物保护标志碑，并对15处文保建筑实现全信息三维数字存档，为湔江堰申报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奠定了坚实基础。

记者了解到，彭州市检察院已与四川省水利学会、成都传统文化保护协会以及该市法院、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水务局等单位会签《湔江堰世界灌溉工程遗产执法司法公益保护合作机制》，构建线索移送、会商研判、调查取证的一体化协作模式，推动形成“行政+司法+社会”齐抓共管的保护合力，实现文化遗产的长效治理与永续传承。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明确提出，深入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推动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和统一监管督察，加强历史文化名城、街区、村镇有效保护和活态传承。湔江堰成功申遗后，水利工程遗存与相关文物保护任务更重、责任更大。建立长效机制，持续开展公益诉讼一体化协同保护，有利于实现湔江堰遗产体系的传承与利用，真正让文脉与水脉共同繁荣。”彭州市检察院检察长叶永革表示。



近日，湖北省黄石市下陆区检察院检察官深入辖区企业开展走访调研。近年来，该院聚焦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通过实地走访、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广泛收集工商界与企业对检察工作的意见建议，以法治力量护航企业长治健康发展。图为该院检察官向工作人员了解企业发展情况及法治需求。

本报记者刘怡廷 通讯员胡少俊摄